

揭秘足坛腐败潜规则

《方圆》记者 刘亚

自2022年11月中国国家男子足球队主教练李铁被查开始,包括中国足球协会原党委副书记、主席陈戌源,国家体育总局原副局长、中国足球协会原党委书记杜兆才等10余名中高层干部相继落马。

从足协领导层到具体业务部门,从一线“硕鼠”到背后“老虎”……这些触目惊心的事实发生在绿茵场内外每个角落,形成足球领域系统性、塌方式腐败。多位接受记者采访的专家均表示,中国足坛新一轮的反腐风暴仍在持续进行中,这是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向行业延伸的一个缩影,也是对足坛乱象的一次“刮骨疗毒”式治理。

足球领域系统性、塌方式腐败

2024年全国两会期间,国家体育总局局长高志丹表示:“我们清醒地认识到,还有很多短板和不足亟待解决。体育各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等老问题仍待破解,足球领域发生系统性、塌方式腐败,三大球成绩持续下滑,这些都与党中央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存在着明显的差距。”

“足球作为三大球类运动之一,其易腐环节在体育领域中具有相当的代表性,影响力远超其他普通体育领域,其腐败问题触目惊心。”中国政法大学纪检监察学院院长、教授施鹏鹏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

“足球领域职务犯罪最大的特点就是群体性腐败,上下沆瀣一气,相隐庇护,系统内部主要领导岗位和关键部门负责人窝案、串案特征明显。”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副主任肖中华表示,实际上,在足协相关单位、系统内部管理人员范围内已呈现出“公开化”和“集体性”腐败。

记者梳理足坛腐败案件发现,一些足协人员“靠足球吃足球”,将管理职权异化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其中,中国足协原党委书记杜兆才、原主席陈戌源两人均因腐败问题被查处,可谓两个“一把手”带头。2024年3月26日,因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8103万余元,陈戌源被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无期徒刑。杜兆才涉嫌受贿案则由湖北省武汉市检察院提起公诉,目前已开庭,尚未宣判。

除了“一把手”带头腐败,班子成员也是“前腐后继”。从公开案件看,近些年来,中国足协多名副主席被查处。2010年,中国足协原副主席谢亚龙等人因受贿被查处;接任的于洪臣因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2254万余元,2024年3月被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中国足协原副主席李毓毅则被检察机关指控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1200万余元,目前已开庭,尚未宣判。

此外,中国足协职能部门,特别是“要害部门”成为腐败重灾区。比如,足协纪律委员会主任王小平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查处,以及竞赛部原部长黄松因涉嫌受贿罪被公诉等。

李铁成为男足主教练的“保送”之路

“足球领域作为体育行业的重点领域,干部任用、球员选拔等环节的腐败问题较为突出。”北京科技大学廉政研究中心主任宋伟表示,比如任人唯亲、裙带关系,尤其因运动员、裁判员晋级选拔不透明等导致寻租现象严重。

最典型的要属李铁。2024年3月28日,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了李铁案。检察机关

核心看点

- ◆从主教练到球员,从干部任用到球员选拔,这些环节有法律法规、人事任用标准、人才选拔制度来规范,本该是足协干部、教练的“紧箍咒”,但最后却成了他们设租敛财的“护身符”。
- ◆非法获取联赛主办权、转播权或在采购环节腐败等,已成为腐败重灾区。
- ◆足协人员向裁判“打招呼”、俱乐部买通裁判成为业内潜规则,严重影响足协公信力。
- ◆在足球领域系统性、塌方式腐败污染下,整个行业生态也随之恶化,部分国家队球员缺乏斗志,荣誉感、使命感不强,敢打敢拼的精神不足。

指控:2019年至2021年,李铁利用担任中国国家男子足球选拔队主教练、中国国家男子足球队主教练职务上的便利或者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球员入选国家队、赢得比赛、签约俱乐部等事项上提供帮助,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5089万余元。

李铁通过金钱“保送”成为男足主教练的过程也被披露。在电视专题片《持续发力纵深推进》第四集《一体推进“三不腐”》中,李铁称:“我本想成为国家队的主教练了,所以就想了很多办法,找了很多人去请托。”2019年8月,武汉卓尔俱乐部及他本人向中国足协原主席陈戌源、足协原秘书长刘奕行贿300万元。

陈戌源是这样说的:“俱乐部给我送钱,跟我推荐,说李铁不错,主教练的职位能为他创造机会,创造平台。”趁着谈国家队建设的机会,李铁向刘奕行贿100万元,表示希望秘书长多支持,刘奕则回复,“没问题,铁子我肯定支持你”。

就这样,李铁通过层层行贿,被成功“保送”为国家队主教练。主教练是由金钱铺路,球员也随之成为谋私的砝码。在确认当选后,李铁与卓尔俱乐部签下价值6000万元的合同,并将该俱乐部的4名球员选入国家队大名单。当看到名单时,卓尔俱乐部原董事长田旭东直言“脸是发红的”,“凭我们球员的能力,进不了,一个都进不了”。

“从主教练到球员,从干部任用到球员选拔,这些环节有法律法规、人事任用标准、人才选拔制度来规范,本该是足协干部、教练的‘紧箍咒’,但最后却成了他们设租敛财的‘护身符’。”施鹏鹏说,足协管理体制混乱,在干部提拔、调动和任免中尚未形成科学、规范的规章制度,这让“圈子文化”“山头主义”有了空间。

“开罚单的人”被“罚下”

“足球领域的腐败涉及运动员选用、比赛安排、赛事裁判、行业管理、人事任用以及其他有关方方面面。尤以比赛安排和赛事裁判较为突出,严重影响中国足球队发展。”肖中华说。

2023年3月24日,中国足协纪律委员会主任王小平涉嫌严重违法被查处。王小平曾在球迷群体中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被称为“开罚单的人”、“足坛‘书法家’”。这是因为比赛中有恶意犯规、不理智的违规行为等,都会被足协处罚,王小平在联赛罚单上最后签字。据媒体报道,王小平的“巅峰”时期是2017年,这一年他开了152张罚单,罚款高达350万元,这些处罚很大程度上影响了相关球队的联赛竞争力。

在北京廉政法治协同创新中心基地主任、首席专家彭新林看来,“开罚单的人”被“罚下”,可以说绿茵场很大程度上成了“交易场”。非法获取联赛主办权、转播权或在采购环节腐败

等,已成为腐败重灾区。

董铮曾担任中超联赛有限责任公司原总经理、中国男足原主教练阿里的翻译、中国男足国家队赛事协调员、亚足联比赛监督等多个重要职位。经查,2014年至2021年,董铮非法收受受贿共计38次2200余万元,包括媒体版权合作、足球赛事承办、赛事票务代理、场馆验收、商务运营管理、装备违规处罚、参赛费拨付、球员经纪等。2024年3月26日,法院一审以受贿罪判处董铮有期徒刑八年。

“赛事各个环节都可能成为权钱交易的筹码。比如在项目承揽和赛事举办等招标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和影响力收受受贿和‘吃回扣’的现象屡见不鲜。”施鹏鹏表示,从联赛管理环节看,足协履行组织职能和监管职能,管办不分导致权力难以制约和监督,监督者难以成为合格的“守门员”。权力的过度集中,也使得足协成为围猎的重点对象。

花1400万元踢一场“必胜”的比赛

“天下苦假球比赛久矣。”全国人大常委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周光权表示。

球迷心中的八连胜“冲超”奇迹,实际上是金钱之手在背后操纵。2015年,李铁担任河北华夏幸福俱乐部主教练后,赛季最后八场打出了一波神奇的八连胜,使得华夏幸福俱乐部最终以一分优势领先竞争对手,“冲超”成功。但经调查,这个奇迹完全就是踢假球。例如赛季最后一场,华夏幸福必须胜或者平才能确保“冲超”,俱乐部为此砸下1400万元,跟深圳队俱乐部、主教练还有球员都“打了招呼”。

“在足球比赛中,公平性是非常重要的部分,但足协人员向裁判‘打招

呼’,俱乐部买通裁判却成为业内潜规则,严重影响足协公信力。”彭新林表示。比如,中国足协技术部原部长谭海曾4次拿到年度最佳裁判奖项,即“金哨奖”,但因涉嫌严重违法违纪,成为此次足坛反腐中第一个被带走的裁判。

一位中国足协官员向记者透露,许多球员从青少年时期就开始被操纵比赛踢假球,到了成年后又有利益推动,踢假球几乎成了行业“共识”,可以说足球行业土壤上、基础上,第一粒纽扣就没系好。有足球俱乐部球员谈道,他15岁时,教练安排其第一次踢假球,赛后收到2000元;青年队教练还向其父亲要钱,不给就不让上场,自己也受污染环境影响步入歧途。

“假球”“赌球”“吹黑哨”等现象的发生不仅仅是个别球员的问题,更是整个足球产业体系的病根所在,不仅损害了球迷的利益,也让足球这个运动本身失去了本应有的意义。”宋伟表示。

足球领域腐败导致行业生态恶化

“相较于传统的腐败犯罪,足球领域职务犯罪呈现出涉案金额巨大、腐败关系网络庞杂和传染速度快的特点。”施鹏鹏说,腐败分子大多身份复杂、社会关系庞杂,熟练掌握足球运动比赛规则和赛事监管规则,有熟悉和利用监管漏洞犯罪的先天优势,腐败手段逐渐朝着隐蔽化、数字化、专业化的方向发展。

在足球领域系统性、塌方式腐败污染下,整个行业生态也随之恶化,部分国家队球员缺乏斗志,荣誉感、使命感不强,敢打敢拼的精神不足。据媒体报道,2022年,国家队在世界杯预选赛对阵越南时,赛前中国足协为提振士气,将赢球奖金提高到600万元,但国家队最终仍1:3输球。

更甚的是,很多球员是酒吧、会所常客,吃喝嫖赌样样沾。一位中国足协官员向记者透露,足球的基层教练员大多有赌球、抽烟喝酒的风气,自身队伍建设有问题,带出的球员也有不良习气。很多足球队员没有上过文化课也未受过思想道德教育。

多位专家均表示,中国足球带给球迷的失望太多,假球、黑哨、赌球成风,腐败问题正是最根本的原因之一。过去一年多时间里,中国足坛反腐风暴充分显示出此次并非“一阵风”,而是真的一查到底,真的坚决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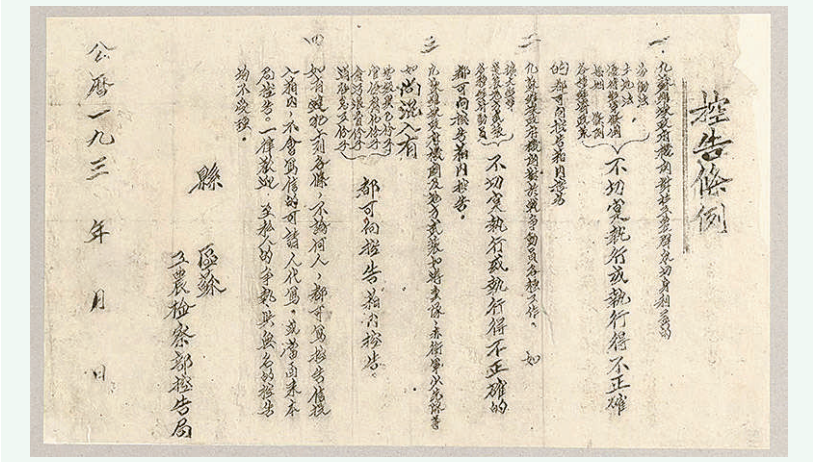
正如高志丹所说,建设体育强国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坚决惩治体育领域腐败,坚决打击“假赌黑”,大力整顿行业风气,持续净化体育生态,为体育强国建设奠定坚实的政治基础和保障。



工农检察部发布“控告须知”

——县、区苏维埃政府工农检察部控告局印发的《控告条例》

(收藏于中国国家博物馆)



(图片提供: 中国国家博物馆)

这是县、区苏维埃政府工农检察部控告局印发的《控告条例》,尺寸为37×31.7厘米,收藏于中国国家博物馆。

《工农检察部的组织条例》规定,工农检察部之下须设立控告局。《工农检察部控告局的组织纲要》进一步明确:

控告局的日常工作是接受工农、劳苦群众对苏维埃机关或国家经济机关的控告及调查控告事实,但是控告局只接收控告某机关或某机关的工作人员的控告书,不接收私人争执的控告书。

《控告条例》共4条,前3条是关于受理控告的范围,第4条是关于控告的方式,其文字与兴国县高山区苏维埃政府工农检察部控告局控告箱上直白通俗的文字相比,采用了列举方式,关于受理控告范围的表述更为明晰。

第一条规定,对苏维埃政府机关在涉及工农群众切身利益的劳动法、土地法、优待红军条例、各种经济政策等方面不切实执行或执行得不正确的都可向控告箱内控告。

第二条规定,对苏维埃政府机关在战争动员各种工作,如扩大红军、发展地方武装、各种经济动员等方面不切实执行或执行得不正确的都可向控告箱内控告。

第三条规定,对苏维埃政府机关及地方武装如游击队、赤卫军、少先队等,如混入有阶级异己份子(注:原文如此)、官僚腐化份子、贪污浪费份子、消极怠工份子等都可向控告箱内控告。

以上三条,第一条是对苏维埃有关法律法令执行情况的监督,第二条是对苏维埃政府中心工作、重大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第三条是对苏维埃机关和地方武装中有关人员的监督。

这份《控告条例》没有填写具体县、区和日期,结合其尺寸和文字表述看,似应为空白制式文告,是一份张贴在工农检察部控告局办公场所或控告箱旁边的“控告须知”。

(文字:闵彰 朱廷斌)

“付费内推”瞄准学生,就业公平谁来保证

法眼观察

石佳

2024届高校毕业生季来临,一些不法分子和无良机构借机挖“坑”设“陷”,“付费内推”“有偿就业”等乱象时有发生。只要在一些网络平台上稍加搜索,“×万元进入电网、烟草、铁路、石油等好企业”“只要报了3万多的全流程服务班就有98%的上岸率”等信息便会纷纷涌现(据5月27日央视网)。

内推,早已有之,很多人称之为“举贤不避亲”,即通过企业内部人员免费推荐,绕过猎头公司、招聘网站等中间步骤,使应聘者与招聘方直接对接,有助于人才高效便捷流动。一般来讲,通过内推拿到“offer”的人大多在某一行行业有根基、有背景、有成绩。但近几年,针对高校学生的“付费内推”却让内推变了味儿。作为“职场小白”,高校学生既无工作经验,又无人脉资源,其赢得内推机会仅靠金钱交易,实质上异化成了“花钱买岗位”,甚至是“花钱入骗局”。

这种“付费内推”又可细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付费了,没被内推”;另一种是“付费了,被内推了”,但与预期岗位并不匹配。前者是诈骗无疑,对假借内推之名骗财的行为,必须严肃追责,依法处理。而后者虽难以认定为诈骗,但终究是不诚信行为,不仅有损就业公平,也会导致毕业生错失就业良机。

“付费内推”的套路很简单,本可以轻而易举被识破,不过,高校毕业生涉世未深,又顶着巨大的就业和升学压力,难免会“病急乱投医”,“交钱”入局。若一味地指责学生们“走捷径”“抄近路”,未免“站着说话不腰疼”。其实,“付费内推”能在就业市场上大行其道,不外乎靠着两个“支点”:一是利用了求职者与招聘之间信息差让人眼;二是借助毕业生这个特殊时间节点大肆贩卖焦虑、割韭菜敛财。

可见,要想从根本上治理“付费内推”现象,除了对高校毕业生加强警示教育外,更重要的是化解就业市场的深层次矛盾,打通求职与招聘之间的信息壁垒,让内推“精准适配”。对招聘方而言,内推应严格按照既定规范和流程进行,严把内推人员准入门槛,严防“内推泛化”,进而沦为某些人牟利的工具。同时,“校招”和“社招”面对的招聘群体不同,为确保就业公平,对于毫无职业背景的大学应届毕业生,不宜采取内推方式招聘,而应公开招聘、公开面试、公开竞争,不拘一格降人材。对高校而言,培养学生不能只“授人以鱼”,更应“扶上马再送一程”。在学生入学之初就应明确所读学科的就业方向、职业前景,在日常教学中进行必要的就业指导,使学生逐步明确未来求职方向,助学生就业水到渠成。在毕业季,高校可通过多元化的校企合作,为学生就业提供有效信息来源,帮助学生精准就业。

从校园走向社会,找工作是毕业生不可回避的第一关,与其相信不靠谱的“付费内推”,不如相信自己,在招聘中顶住压力、彰显优势方为成功之道。

第七届检察新媒体创意作品征集展播活动

征稿内容

活动主题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讲好新时代检察履职故事”,旨在鼓励各地检察机关结合工作实际创作出更多优秀检察新媒体作品,能够展现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生动实践的新媒体作品,以及检察业务宣传、普法作品、办案故事、人物风采、精品案例等都可投稿,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征稿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公开发布的原创新媒体作品均可参加)

活动设置

1.短视频类:影响力作品5件、正能量作品10件、传播力作品20件
2.图文·互动类:影响力作品5件、正能量作品10件、传播力作品20件
3.十佳新媒体品牌 | 4.十佳新媒体团队 | 5.优秀组织单位 10个

投稿、投票平台

识别二维码 查看详情

主办: 检察日报社 正义网络传媒

广告